

##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等提案；同时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选举张继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何平先生、邵国新先生、胡雅琴女士、何思昀女士、倪达明先生、董荣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吴建华先生、胡小明女士、沈梦晖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 9 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俞翔女士、陈华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张继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上述 3 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以上人员均能够胜任所任岗位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入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特此公告。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